

公安县 2020 年堤防汛期险情整治工程的补充公告(1)

各潜在投标人：

编号为 HBGA-202101SL-001001001 的公安县 2020 年堤防汛期险情整治工程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在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公安县人民政府- 公安县公共资源交易和政府采购项目交易信息网发布招标公告，按照公安县水利和湖泊局公荆南堤[2021]2 号文件对原招标公告资格条件内容作出以下补充：

(1) 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应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企业主要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需与拟派五大员中的安全员一致）均须取得省级及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在有效期内；

(2) 投标人拟任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工程类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3) 五大员须具有相应资格和专业水平（配备具有资格（上岗）证（含培训合格证）的施工员、材料员、安全员、质检员、预算员或资料员等），以上人员均为本单位人员（提供社保证明材料）；

(4) 投标人须在湖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平台建立信用档案，投标人拟任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五大员”为其在湖北省水利建设市场主体信用平台建立的信用档案中录入的人员（官网截图为准并加盖公章）。

原招标公告资格条件不变，请各潜在投标人重新下载招标文件！

北京中兴恒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9 日